

益环评表〔2021〕44号

#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 关于桃江县久久建材经营部

### 年产1000吨环保竹炭建设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桃江县久久建材经营部：

你单位《关于请求对〈桃江县久久建材经营部年产1000t环保竹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报告》、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的预审意见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桃江县久久建材经营部投资200万元，在益阳市桃江县桃花江镇拱头山村建设年产1000吨环保竹炭建设项目，项目占地128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钢结构生产车间，布置机制竹炭生产线1条，配套封闭式原料区、成品区、办公楼、给排水、供配电以及环保设施等公用辅助工程等。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和益阳市桃江县桃花江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根据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

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的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同意桃江县久久建材经营部年产 1000t 环保竹炭建设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二、你公司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定期对污染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切实防范各类事故环境风险。

（二）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益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防止扬尘污染环境；妥善处置建筑弃渣和施工垃圾，施工废水必须集中处理达标后方可外排；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工期，控制夜间作业时段，防止施工噪声扰民。

（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碳化窑产生的烟气、烘干废气和制棒机产生的含尘废气须经有效收集后进入热风炉充分燃烧，采取“水膜除尘设施”处理措施，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后，再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烟气排放口须规范，按要求安装“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三项污染

因子的自动监测设施，并与地方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加强原料堆场、机制棒工序和产品包装等工序的环境管理，及时清扫地面和洒水降尘，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外排废气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需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后高于屋顶排放。

（四）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水膜除尘废水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综合利用，不外排。

（五）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厂区绿化，设置绿化隔离带，对各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六）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设置固废暂存场所，加强固废环境管理，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和综合利用工作，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统一清运。

（六）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为： $NO_x \leq 0.006t/a$ ， $SO_2 \leq 0.006t/a$ ，指标纳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的总量控制管理。

三、本项目经批准同意建设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

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前，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6 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五、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书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3 月 31 日